

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

-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2 月 5 日，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第二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邀请 3 位专家参加现场检查验收工作，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赤壁经济开发区中伙现代生态产业园光谷横二路与光谷纵四路交叉路口东北角，光谷纵五路西侧。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建设部分占地面积 177590.35m²，包含生产厂房 2 栋，物流厂房 1 栋，辅助车间 1 栋，综合楼 1 栋，以及配套动力站、消防水泵房、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及水处理车间、门卫室、绿化等等辅助生产设施。该项目整体办理备案证，分阶段办理报建手续，本次验收阶段项目为第二阶段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在现有 2# 厂房内布设 PVD 镀膜生产线，年产手机中框及配件、五金制品及其配件 PVD 镀膜产品 3600 万套，其他镀膜产品 300 万套，配套动力站房、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固废暂存设施及废水处理设施等辅助设施均依托第一阶段辅助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维达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属于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维达力实业（赤壁）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决定，由维达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分两期在五期园区北侧厂区范围内实施了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整体项目总投资 100000 万元，建设单位租赁赤壁市产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厂区总用地面积 319425.11m²，总建筑面积 225630.5m²。该项目建设部分占地面积 177590.35m²，包含生产厂房 2 栋，物流厂房 1 栋，辅助车间 1 栋，综合楼 1 栋，以及配套动力站、消防水泵房、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及水处理车间、门卫室、绿化等等辅助生产设施；剩余部分为后期项目建设预留。该项目整体办理备案证，分阶段办理报

建手续，第一阶段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窗口片 120 万片，HUD400 万片。第一阶段项目已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取得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咸环赤审字[2023]20 号）。并于 2024 年 8 月完成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

第二阶段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在现有 2#厂房内布设 PVD 镀膜生产线，年产手机中框及配件、五金制品及其配件 PVD 镀膜产品 3600 万套，其他镀膜产品 300 万套，配套动力站房、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固废暂存设施及废水处理设施等辅助设施均依托第一阶段辅助设施。第二阶段项目已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取得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第二阶段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咸环赤审字[2024]1 号）。

鉴于公司生产管理需要，现公司决定：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第二阶段）项目由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及后期项目运维管理。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00000 万元，验收阶段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项目环保治理投资约为 100 万元，环保投资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0.67%。本阶段验收部分总投资 15000 万元，环保治理投资约为 100 万元，环保投资约占项目总投资的 0.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第二阶段项目，验收产能为手机中框及配件、五金制品及其配件 PVD 产品 3600 万套/年；其他镀膜产品 300 万套/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目前，项目已建成，环评阶段经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决定，由维达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投资主体分两期在五期园区北侧厂区范围内实施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实际鉴于公司生产管理需要，公司决定：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第二阶段）项目由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保验收及后期项目运维管理。

实际建设与原环评相比建设内容不变，产能不变，项目验收阶段部分设备型号及数量发生变化，试运行过程中实际进行了工艺优化后，已无需进行碳氢清洗，碳氢清洗工艺已停用，碳氢清洗设备暂未拆除，不再使用碳氢清洗剂，水基清洗

使用的清洗剂类型进行了调整，使用水基清洗剂用量变更后略有增加，清洗剂使用总量整体减少。同时增加部分辅助设备，但未改变项目主要生产工艺及产能。

验收阶段，经现场调查与核实，本项目厂区西北侧原敏感点西滩张家现状实际已完成拆迁，项目周边敏感点实际减少。

整体项目的性质未发生变化。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综合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现有维达力汽车污水处理站一处，占地面积 2126.47m²，处理项目维达力五期园区内的生产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依托厂区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生产废水采用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原则，高浓废水经“格栅+均和池+pH 调节+混凝 1+絮凝 1+沉淀 1+混凝 2+反应池+絮凝 2+沉淀 2”（处理规模 2800m³/d）、低浓废水经“格栅+调节池”（处理规模 4800m³/d）处理后一并纳入最终中和池；中和池废水最终进入放流池生产废水经厂区维达力汽车废水总排口（DW001）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和纯水制备浓水一起经厂区维达力汽车废水总排口（DW001）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厂区废水总排口（DW001）中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其修改单中表 4 三级标准和赤壁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中的较严值。

（二）废气

2#车间真空镀膜支撑架喷砂过程的喷砂废气收集至“袋式除尘”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DA005）排放；喷砂排气筒（DA003）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真空镀膜油泵房每台油泵排风系统安装“分离+过滤”处理装置，真空镀膜油泵废气经排风收集至“分离+过滤”处理装置处理后经排风管道引至楼顶排放。项目产品外观检查时酒精擦拭废气通过车间现有抽排风系统及时排出厂外。厂界上风向、下风向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厂区内、厂房外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表A.1中厂区内排放限值。

(三)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风机、清洗机、镗雕机、镀膜机等机器设备的运行噪声。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设置减震垫、隔声罩、软连接等措施进行降噪。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真空镀膜产生的废镀膜靶材；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废清洗剂空桶；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产品检验过程中产生的次品；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废英砂、废活性炭、废树脂、废反渗透膜；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等。废清洗剂空桶交由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其余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主要包括试运行工艺调整前碳氢清洗更换的废碳氢清洗剂及包装空桶（后期不再产生）；镗射机更换的废防冻液；真空镀膜油泵房油雾净化器更换的废滤芯等。真空镀膜油雾处理废过滤器依托厂区维达力汽车现有 94m² 危废暂存间（TS003）暂存，废防冻液依托厂区维达力汽车现有 97m² 危废暂存间

（TS002）暂存，试运行工艺调整前碳氢清洗更换的废碳氢清洗剂及包装空桶（后期不再产生）依托厂区维达力汽车现有 97m² 暂存在危废暂存间（TS001）暂存。危险废物委托湖北京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

维达力五期厂区共设有 5 个危废暂存间，TS001 危废暂存间 97m²、TS002 危废暂存间 97m²、TS003 危废暂存间 94m²、TS005 危废暂存间 94m² 均位于厂区 10#仓库内设分区；TS004 危废暂存间 44m²，位于污水处理站，专用于五期厂区脱膜污泥暂存。设有 2 个一般固废暂存间，1 个面积约 82.5m² 一般固废暂存间（TS007）用于暂存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污泥等及纯水制备废物；1 个面积约 534.7m² 一般固废暂存间（TS006）用于暂存其他一般固废，产生的一般固废均放置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及验收监测

（一）验收工况

年产手机中框及配件、五金制品及其配件 PVD 产品 3600 万套、其他镀膜产品 300 万套；本次验收阶段设计产能为年产手机中框及配件、五金制品及其配件 PVD 产品 3600 万套、其他镀膜产品 300 万套，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本项目监测期间 2024 年 11 月 21 日、2024 年 11 月 22 日，项目生产工况为 51.31%~67.11%。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厂区维达力汽车废水总排口（DW001）中的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能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其修改单中表 4 三级排放标准和赤壁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纳管标准中的较严值。

2.废气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2#厂房喷砂排气筒（DA005）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能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厂界上风向、下风向监控点 G1、G2、G3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均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厂区内、2#厂房外监控点 G4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能够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厂区内排放限值。

3.厂界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各侧厂界昼、夜间噪声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真空镀膜产生的废镀膜靶材；清洗过程中产生的废清洗剂空桶；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产品检验过程中产生的次品；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废英砂、废活性炭、废树脂、废反渗透膜；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污泥；除尘器收尘等。废清洗剂空桶交由厂家回收，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污泥交由环卫部

门统一清运处理，其余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由资源回收单位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主要包括试运行工艺调整前碳氢清洗更换的废碳氢清洗剂及包装空桶（后期不再产生）；镭射机更换的废防冻液；真空镀膜油泵房油雾净化器更换的废滤芯等。真空镀膜油雾处理废过滤器依托厂区维达力汽车现有 94m² 危废暂存间（TS003）暂存，废防冻液依托厂区维达力汽车现有 97m² 危废暂存间

（TS002）暂存，试运行工艺调整前碳氢清洗更换的废碳氢清洗剂及包装空桶（后期不再产生）依托厂区维达力汽车现有 97m² 暂存在危废暂存间（TS001）暂存。危险废物委托湖北京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汇楚危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次验收项目环评批复指标为排放 COD、氨氮的新增总量指标分别是 5.7447t/a、0.5745t/a。本项目新增 VOCs 排放总量指标是 1.8t/a。

2024 年 11 月 15 日，维达力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已与咸宁市生态环境局签订排污权交易合同，获取第二阶段项目排污权化学需氧量 5.7447 吨，氨氮 0.5745 吨。

本次验收阶段污染物新增排放量为 COD5.4134t/a，氨氮 0.5413t/a；挥发性有机物新增排放总量 1.8t/a，颗粒物新增排放总量 0.0009t/a。

本项目废气、废水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均符合环评提出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验收结论

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第二阶段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竣工验收监测条件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并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按照后续整改意见完善后，可按程序予以公示。

六、后续要求

- 1、核实项目变动情况及本次验收内容，在此基本上完善变动影响分析。
- 2、完善危废处置公司的经营许可证（汇楚的已过期，核实）、危废内部转移联单。

七、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第二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12 月 5

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子信息产业园-电子屏项目（维达力五期）-第二阶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签到表

组成部门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方式	签名
建设单位	殷敬峰	维达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保军院长		殷敬峰
专家	王金琼	武汉友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871000000	王金琼
	余皓	成都智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5920994920	余皓
	王长	武汉地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1347048522	王长